证券代码:688312 证券简称:燕麦科技 公告编号:2022-066

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回购股份基本情况

2022 年 10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回购价格不超过 21.00 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7 日、2022 年 10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6)、《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60)。

二、实施回购股份基本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尚未实施股份回购。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2 日

证券代码:688319 证券简称:欧林生物 公告编号:2022-034

成都欧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成都欧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累计获得政府补助款项人民币 12,099,050.66 元,其中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2,099,050.66 元,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0 元。

二、补助的类型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等有关规定,公司上述获得的政府补助均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上述政府补助未经审计,具体的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 2022 年度损益的影响最终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欧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2 日

证券代码:688383 证券简称:新益昌 公告编号:2022-054

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359,182 股, 占公司总股本 102,133,600 股的比例为 0.3517%, 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108.67 元/股, 最低价为 87.17 元/股, 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3,332,394.04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以自有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30 元/股(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和 2022 年 5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和《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23)。

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本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 130.00 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129.50 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7)。

二、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359,182 股,占公司总股本 102,133,600 股的比例为 0.3517%,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108.67 元/股,最低价为 87.17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3,332,394.04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2 日

证券代码:688403 证券简称:汇成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1

合肥新汇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合肥新汇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由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234004596,发证时间为 2022 年 10 月 18 日,有效期三年。

本次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系公司原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满后进行的重新认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政策规定,公司自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起连续三年(即 2022 年至 2024 年)可继续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即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该事项不影响公司目前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合肥新汇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2 日

证券代码:688500 证券简称:慧辰股份 公告编号:2022-062

北京慧辰资道资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北京慧辰资道资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300,815 股, 占公司总股本 74,274,510 股的比例为 0.4050%, 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21.94 元/股, 最低价为 18.10 元/股, 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880,637.00 元(不含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基本情况

2022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 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 40.00 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2,5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2022 年 5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17)。

二、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于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2 年 11 月,公司未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截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 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300,815 股,占公司总股本 74,274,510 股的比例为 0.4050%,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21.94 元/股,最低价为 18.10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880,637.00 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慧辰资道资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2 日

证券代码:688711 证券简称:宏微科技 公告编号:2022-059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刘利峰持有公司 1,250,48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91%。

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以及公司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已于 2022 年 9 月 1 日上市流通。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9 日披露了《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监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52),公司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刘利峰以集中竞价的方式进行减持,预计减持股份合计不超过 155,000 股股份,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11%。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5 日披露了《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数量过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57),2022 年 11 月 24 日至 2022 年 11 月 24 日期间,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刘利峰通过集中竞价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77,500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06%。

公司近日收到上述股东出具的《持股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刘利峰减持计划完成暨减持结果的告知函》,截至 2022 年 12 月 1 日,股东刘利峰通过集中竞价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155,000 股,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 0.11%,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刘利峰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250,480	0.91%	IPO 前取得:893,200 股 其他方式取得:357,280 股

注:其他方式取得为公司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刘利峰	155,000	0.11%	2022/11/24 ~ 2022/12/1	集中竞价交易	80.00 — 88.00	12,925,000.00	已完成	1,095,480	0.79%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2 日

证券代码:688739 证券简称:成大生物 公告编号:2022-041

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2 月 12 日(星期一)上午 9:00-10: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12 月 5 日(星期一)至 12 月 9 日(星期五)16:00 时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lncdsw@cdbio.cn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发布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上午 09:00-10:00 举行 2022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2 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2 月 12 日上午 09:00-10: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李宁先生;

总经理:毛昱先生;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崔建伟先生;

独立董事:陈克兢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2 年 12 月 12 日上午 09:00-10:00, 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12 月 05 日(星期一)至 12 月 09 日(星期五)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lncdsw@cdbio.cn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24-83782632

邮箱:lncdsw@cdbio.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2 日

证券代码:688309 证券简称:*ST 恒誉 公告编号:2022-051

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609,464 股, 占公司总股本 80,010,733 股的比例为 0.76%。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17.00 元/股, 最低价为 15.21 元/股, 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007,977.82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21 元/股,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和 2022 年 6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和《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22)。

二、实施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股份期间,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截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如下:

截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609,464 股,占公司总股本 80,010,733 股的比例为 0.76%。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17.00 元/股,最低价为 15.21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007,977.82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2 日

证券代码:688798 证券简称:艾为电子 公告编号:2022-041

上海艾为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上海艾为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923,993 股, 占公司总股本 166,000,000 股的比例为 0.56%, 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106.02 元/股, 最低价为 82.95 元/股, 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4,036,939.86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2 年 8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超募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及/或股权激励。公司拟用于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 180 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8 月 25 日、2022 年 8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艾为电子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艾为电子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26)。

二、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923,993 股,占公司总股本 166,000,000 股的比例为 0.56%,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106.02 元/股,最低价为 82.95 元/股, 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4,036,939.86 元 (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艾为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2 日

证券代码:688766 证券简称:普冉股份 公告编号:2022-060

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20,000 股, 占公司总股本 50,720,207 股的比例为 0.0394%,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123.73 元/股,最低价为 121.53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450,321.14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2 年 08 月 25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超募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及/或股权激励。公司拟用于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5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7,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 240 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08 月 26 日、2022 年 09 月 02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6)、《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41)。

二、实施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截至 2022 年 11 月末的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2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50,720,207 股的比例为 0.0394%,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123.73 元/股,最低价为 121.53 元/股, 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450,321.14 元 (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02 日

证券代码:603305 证券简称:旭升集团 公告编号:2022-116

宁波旭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竞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交易概述

宁波旭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以人民币 5,190.045 万元竞得北仑区柴桥临港新材料产业园 BL(ZB)21-03-44c 地块 49,429 平方米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2022 年 12 月 1 日,公司与宁波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署了成交确认书。公司将于后续与主管部门签署《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并办理后续权证相关事宜。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交易的批准权限在公司总经理授权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该竞拍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竞得土地基本情况

1、出让人:宁波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地块编号:北仑柴桥临港新材料产业园 BL(ZB)21-03-44C 地块

3、土地位置:宁波市北仑区柴桥环区路北、纬三路东

4、土地用途:其他工业用地

5、出让面积:49,429㎡(74.144 亩)

6、出让价款:5,190.045 万元

三、本次竞得土地使用权对公司的影响

随着订单不断增加和新项目逐步落地,公司不断完善产能布局以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本次竞得土地使用权,有助于公司进一步扩大产能,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有效降低产品的生产和运输成本,提高响应速度,为客户提供更好的服务,同时也能够为公司未来发展提供充足的资源保障。

本次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风险提示

公司后续将按照《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约定的各项指标有序推进项目建设,项目建设过程中可能面临宏观经济、市场环境、有关部门审批手续等多方面不确定因素带来的影响,实施进度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本次投资符合公司自身产业发展需要,但仍然可能受到行业、管理等方面风险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旭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2 日

证券代码:688161 证券简称:威高骨科 公告编号:2022-026

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2 月 9 日(星期五)上午 09:00-10: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12 月 2 日(星期五)至 12 月 8 日(星期四)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ir@wegortho.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2 年 10 月 29 日发布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上午 09:00-10:00 举行 2022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 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2 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 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2 月 9 上午 09:00-10: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弓剑波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辛文智

独立董事:贾彬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2 年 12 月 9 日(星期五)上午 0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12 月 2 日(星期五)至 12 月 8 日(星期四)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ir@wegortho.com 向公司提问, 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631-5788909

邮箱:ir@wegortho.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2 日

证券代码:688181 证券简称:八亿时空 公告编号:2022-044

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451,685 股, 占公司总股本 96,473,014 股的比例为 1.50%,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44.15 元/股,最低价为 35.41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9,994,911.92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 60 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分别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 日、2022 年 3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08)。

二、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451,685 股,占公司总股本 96,473,014 股的比例为 1.50%,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44.15 元/股,最低价为 35.41 元/股, 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9,994,911.92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2 日

证券代码:688217 证券简称:睿昂基因 公告编号:2022-051

上海睿昂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2 月 9 日(星期五)15:00-16:00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星期五)14:00 前访问网址 https://eseb.cn/10g33UPBbmU 或扫描下方小程序二维码进行会前提问,上海睿昂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公司已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上海睿昂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等情况,公司定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星期五)15:00-16:00 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召开 2022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2 月 9 日(星期五)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兼总经理:熊慧女士

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李彦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星期五)15:00-16:00 通过网址 https://eseb.cn/10g33UPBbmU 或扫描下方小程序二维码进入参与互动交流界面。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星期五)14:00 前通过上述途径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李彦

电话:021-33282601

传真:021-37199015

邮箱:zqswb@rightongene.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上海睿昂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2 日

证券代码:688229 证券简称:博睿数据 公告编号:2022-058

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公司拟使用 3,000 万元(含)至 6,000 万元(含)自有资金回购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 60 元/股(含),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回购期限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1)。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31 日完成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开立,并于 2022 年 6 月 1 日披露《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34)。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 日披露了《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 日披露了《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7)。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0 日披露了《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达到总股本 1%暨回购股份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 日、8 月 2 日、9 月 2 日、10 月 11 日、11 月 2 日分别披露了《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2022-040、2022-045、2022-055、2022-057)。

一、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截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591,462 股,占公司总股本 44,400,000 股的比例为 1.33%,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40.32 元/股,最低价为 33.7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1,996,145.13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二、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日

证券代码:603392 证券简称:万泰生物 公告编号:2022-101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 224 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6 日、2022 年 8 月 13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0)、《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72)。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 1,583,220 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1747%,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133.00 元/股、最低价为 112.74 元/股,累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99,900,827.60 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说明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2 日

证券代码:603501 证券简称:韦尔股份 公告编号:2022-155
转债代码:113616 转债简称:韦尔转债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2 年 10 月 10 日,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 亿元(含),不高于人民币 6 亿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85 元/股(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1 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123)。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2022 年 11 月,公司未实施回购。截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1,034,37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09%,购买的最高价为人民币 81.20 元/股、最低价为人民币 75.63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79,981,364.55 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披露的回购股份方案。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回购股份方案,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实施股份回购,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2 日

证券代码:002838 证券简称:道恩股份 公告编号:2022-100
债券代码:128117 债券简称:道恩转债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0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进展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含 4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一、现金管理产品基本情况

序号	发行机构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2641 期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5000	2022 年 12 月 1 日	2023 年 3 月 2 日	1.30%-3.15%

二、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中信银行无关联关系。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尽管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二)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对投资产品事项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公司定期将投资情况向董事会汇报。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披露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1、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检查和监督。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投资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在公司审计部门核查的基础上,如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认为必要,可以聘请专业机构 进行审计。

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含本次公告)

序号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产品类型	是否赎回
1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收益凭证"收益宝"1 号	2022 年 7 月 28 日	2022 年 10 月 27 日	5000	2.4%	保本型固定收益凭证	是
2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银河金山"收益凭证 11855 期	2022 年 7 月 28 日	2022 年 10 月 25 日	5000	2.2%	本金保障型固定收益类收益凭证	是
3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睿博系列尧睿 22032 号收益凭证	2022 年 7 月 29 日	2022 年 10 月 26 日	5000	2.2%-2.4%	本金保障型	是
4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泰证券收益凭证"安鑫宝"2 月期 289 号	2022 年 8 月 12 日	2022 年 10 月 10 日	300	2.38%	本金保障型	是
5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泰证券收益凭证"尊享"3 月期 10 号	2022 年 8 月 12 日	2022 年 11 月 14 日	4700	2.58%	本金保障型	是
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龙口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 22JG3866 期(3 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2 年 11 月 7 日	2023 年 2 月 7 日	5000	1.30%-3.05%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7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龙口支行	青岛银行结构性存款	2022 年 11 月 4 日	2023 年 2 月 2 日	3000	1.80%-3.15%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8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安信证券收益凭证－安财富稳健 369 号	2022 年 11 月 8 日	2023 年 2 月 6 日	2000	1.5%-5.5%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否
9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智安盈系列【984】期收益凭证	2022 年 11 月 8 日	2023 年 11 月 6 日	3000	0.1%-3.6%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否
10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联盛鑫 1009 号本金保障浮动收益型收益凭证	2022 年 11 月 8 日	2023 年 2 月 6 日	2000	1.60%-7.60%	本金保障浮动收益型收益凭证	否
11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睿博系列久期配置指数 22047 号收益凭证	2022 年 11 月 8 日	2023 年 2 月 6 日	4000	注	本金保障型	否
12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银河金鼎"收益凭证 3498 期－数字看涨(双月赢 99)	2022 年 11 月 8 日	2023 年 2 月 6 日	1000	0.10%-5.10%	本金保障浮动收益型	否
1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2388 期	2022 年 11 月 9 日	2023 年 2 月 8 日	4000	1.30%-3.15%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否
1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2641 期	2022 年 12 月 1 日	2023 年 3 月 2 日	5000	1.30%-3.15%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否

注:(1)若期末价格≤执行价格,则投资者到期年化收益率=0%;

(2)若期末价格>执行价格,则投资者到期年化收益率=0%+212.5%×(X-100%),其中 X 为期末价格/期初价格。

六、备查文件

相关理财产品的说明书。

特此公告。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2 日